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

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细则

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始终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根据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办法，并结合我院接收推免生工作实际，制定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细则。

一、申请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良好。

2.诚实守信，学风端正，不存在任何有违学术道德、专业伦理等行为。

3.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2026年应届本科毕业生。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要求。

二、招收专业及计划

我院招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具体接收专业详见我校《2026 年招收推荐免试硕士生专业目录》。

三、面试工作安排

1.面试方式：

线下面试。

2.面试安排：

（1）各学科分别成立面试小组，面试工作根据学科安排分批进行，进入面试的考生通过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发布，考生在该系统中进行确认。考核时间和要求在学院官网公布；

（2）各面试小组统一成绩评定标准，面试小组成员按照成绩评定标准单独打分；

（3）考生面试成绩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其余成员打分的平均分为考生最终面试成绩。

四、招收程序

1.符合条件的推免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开放时间以中国研招网公告为准）进行报名。

2.我院在“推免服务系统”发放复试通知，推免生须按照复

试学院规定的时间接受复试通知，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3.参加复试须提交材料：

（1）本科阶段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2）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

（3）各类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和外语水平证明等；

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对于提供虚假材料或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即取消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并按教育部相关规定严肃处理，且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4.复试后，我院在“推免服务系统”发送待录取通知，推免生须按照我院规定的时间确认待录取，逾期不确认者视为放弃我院拟录取资格，按照录取规则实施补录。

5.参加我院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预报名，且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考生须在9月25日9时前及时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完成网上报名，否则视为放弃我院的复试及录取资格。

五、相关政策

1.我校面向校内外优秀推免生实施2026级研究生“创新英才”培养计划，具体内容见《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预报名通知》。

2.优秀推免生可申请新生特别奖学金评选，其他奖助学金可兼得。

3.推免硕士生享受助学金每生每年6000元。

六、其他事项

1.实行回避制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2.本细则未涉及部分，由本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七、联系方式

修老师 025-84896422（教育学相关专业）

曹老师 025-52112679

监督电话 025-84893101